

宝丰县省级电子商务进农村项目 中期验收评估报告

豫大平评咨〔2019〕第 508 号

评估项目：宝丰县乡村电子商务服务站点、县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农村电子商务培训体系、农产品电商供应链、农村电子商务规划宣传、县、乡、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建设

项目供应商：河南农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宝丰分公司

评估机构：河南大平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

宝丰县省级电子商务进农村项目 中期验收评估报告

豫太平评咨〔2019〕第 008 号

评估项目：宝丰县乡村电子商务服务站点、县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农村电子商务培训体系、农产品电商供应链、农村电子商务规划宣传、县、乡、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建设

项目供应商：河南农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宝丰分公司

评估机构：河南大平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

我公司接受宝丰县商务局委托,于 2019 年 5 月对宝丰县省级电子商务进农村乡村电子商务服务站点、县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农村电子商务培训体系、农产品电商供应链、农村电子商务规划宣传、县、乡、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建设项目实施了中期验收评估。评估过程中,重点对项目实施进展情况、合同执行进度、项目实际效果进行了验收评估。现将验收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背景

2017 年宝丰县被评为商务厅、财政厅确定的河南省第三批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县。2018 年 8 月 9 日,根据宝丰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项目编号:BFZC2018-CG-37),确定项目中标单位为河南农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中标金额为 14,920,000.00 元。在项目中标结果公示期后,双方签订了项目政府采购合同书。

(二) 项目信息

1、项目建设内容为宝丰县乡村电子商务服务站点、县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农村电子商务培训体系、农产品电商供应链、农村电子商务规划宣传、县、乡、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建设。

2、项目合作期限:运营期服务 3 年,其中物流体系建设项目运营服务不低于 5 年,具体项目合作期限划分如下。

建设运营期:3 年

物流体系建设项目运营期:5 年

3. 项目合作目标:

(1) 县、乡、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建设项目:通过整合全县邮政、各大快递物流公司,成立专业的物流公司,负责从县到村的农村物流体系建设,包括建设农村物流仓储中心、农村物流信息管理系统及农村物流运输体系,形成“一县一仓配、一乡一中心、一村一站点”农村电子商务物流服务体系,解决农村双向物流“最后一公里”问题。

(2) 乡村电子商务服务站点体系建设项目:两年内计划建设乡镇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站 13 个,村级电子商务服务点 262 个。其中 2018 年完成 13 个乡(镇)服务站及 164 个村级服务点建设,2019 年完成 98 个村级服务点建设,使电商服务网点乡镇覆盖率达到 100%,行政村覆盖率达到 80%以上,其中贫困村全覆盖,充分发挥电子商务在脱贫攻坚中的应有作用。逐步构建具备“工业品下乡”和“农产品进城”双向流通功能的农村新型流通体系。

(3) 县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建设:县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作为政府设立、服务和监管电商企业运营的平台,政府通过购买服务的形式,主要提供基础公益性服务和特色微利性服务,具备为当地企业、网商、服务商开展电子商务提供政策咨询、人员培训、孵化支撑、O2O 特色农村产品展示等功能,提供电子商务服务解决方案,提供电子商务服务资源与当地对接,为当地电子商务发展提供一站式服务。

(4) 农村电子商务培训体系建设：组织院校、社会组织，或引进培训机构，对合作社农民、创业就业人员、电商转型的企业和政府人员开展电商理念培训、技能方法培训和高技能人才培养等不同层次、公益性和市场化相结合的培训。三年累计培训 10000 人次。

(5) 农产品电子商务供应链体系建设项目：依托宝丰县域农业合作社与农业龙头企业，围绕酒、醋、汝瓷、花椒等传统产业，重点打造 4-6 款宝丰县优势产品，且网上销售额达到 2 亿元以上。重点从品牌规划、营销策划、包装设计、市场挖掘、渠道开发等方面着手，引入农产品全过程质量溯源系统，结合国家地理标志保护与生态原产地保护等权威认证体系，培育具有宝丰县地方标志的“宝丰县十宝”，在全国范围实现较大品牌影响力与号召力。主要包括：指导各乡镇严格按照“一乡一业、一乡一品”工作要求，积极选择包装本地区特色产品；借助阿里巴巴村淘、苏宁易购、农购网、云书网、京东等知名电商平台的先进网销技术团队和推广渠道，扩大 B2B 的网上批发渠道；引导农产品加工企业、农民合作社和农民免费通过微信端、PC 端众筹和 APP 移动端全面上线销售，拓宽销售渠道，提升销售水平，扩大销售规模。

(6) 农村电子商务规划宣传项目：开展农村电子商务发展研究，制定县域农村电子商务发展规划；开展形式多样的电子商务

政策和示范县创建工作、成果展示等宣传活动；打造电子商务示范乡镇、示范村，营造农村电子商务发展的良好氛围。

(三) 项目实际完成情况

功能细则	规格	项目目标及效果	完成情况
农村电子商务规划宣传		制定的县域农村电子商务发展规划指导期限不少于2年时间	已经制定出三年规划方案,工作开展严格按照规划方案要求。
		政策宣传应进村入户,形成县、乡、村三级联动创建综合示范工作机制,让更多的群众了解农村电子商务发展趋势、各电商平台功能,提高群众网购网销意识	电商入村宣传扶贫水杯4000份;扶贫宣传手提袋4000份;13个乡镇刷写墙体电商口号标语104条
		针对本地农产品进行包装设计、品牌策划,实现平台销售及品牌推广	完成“宝丰优品”县域公共品牌的注册,如参与展销会,年博会,投洽会等活动
		对于本地至少4-6款农特产品进行品牌策划及产品上行推广。	和当地5家重点涉农企业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为5家企业5种产品设计10款包装。
		建设“宝丰县特色馆”上线100款以上宝丰县特色产品。	已经开通“宝丰优品特产馆”上架2款产品
	县级及县级以上电视台,定期开展广告宣传。	电视台广告宣传1个	/
		自媒体每月宣传文章发布不少于1篇	在5个自媒体平台发布文章120篇
	1920*1080 高清	宣传视频2个	/
	单个广告牌面积不低于5平方米	户外广告牌4个	/
	每村至少3条宣传横幅	宣传横幅1000条	制作并发放100个条幅

功能细则	规格	项目目标及效果	完成情况
	16 开封面 200g 铜版纸, 内页 157g 铜版纸	宣传册 20000 册	已经制作发放 5000 册
	活动海报: 57cm*84cm— 157g 铜版纸 宣传单页: 210mm*285mm— 157g 铜版纸	活动海报、宣传单页 50000 张	已经制作发放 10000 张
	组织人员外出考察学习、接受培训教育、交流经验	学习交流 30 场	/
	举办包括: 高峰论坛、沙龙会议、双创大赛、节日庆典活动、产品推介会、创业大赛、评优评先、表彰奖励活动、新闻发布会等	举办活动 6 场	组织本地企业参加 3 场活动。 1. 2018 年 8 月 20 日, 2018 全国农产品产销对接会。 2. 2019 年 1 月 23 日, 组织企业参加第九届郑州年博会。 3. 2019 年 4 月 8 日, 组织企业参加第十三届中国河南国际投资贸易洽谈会。
电商公共服务中心		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大数据信息平台。	大数据平台已经建设完成, 电商大厦正在招商阶段
		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功能	电商公共服务中心整体装修结束, 处于软装阶段。
农产品电商供应链		建立宝丰县重要产品防伪溯源物联监管系统一套	已购置完成 1 台溯源一体机, 2 套溯源监控, 其中 1 套系统安装已经到位。
		制作溯源标识 100 万枚。	50 万枚溯源二维码投放到宝丰秋月梨和冯异醋两款产品。
		溯源一体机一台	已购买, 安装到位。

功能细则	规格	项目目标及效果	完成情况
		建立数据分析中心一套	已建设宝丰县数据分析中心一套
		建立农产品质量溯源服务网站一个	/
		制作 H5 页面一个	/
电子商务服务站点		两年内计划建设乡镇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站 13 个，村级电子商务服务点 262 个。其中 2018 年完成 13 个乡（镇）服务站及 164 个村级服务点建设，2019 年完成 98 个村级服务点建设，使电商服务网点乡镇覆盖率达到 100%，行政村覆盖率达到 80% 以上，其中贫困村全覆盖。	已完成 8 个乡级服务站点的建设。151 个村级电商服务站点建设，发放服务站点硬件设备 35 家。
农村电子商务培训建设	不同层次、公益性和市场化相结合的各类培训。	累计培训 10000 人次	电商理论培训 55 场，共计 3547 人次，电商实操培训 5 场，共计 623 人次。总计 4170 人次。
县、乡、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建设。		2018 年 6 月至 2019 年 6 月，建成县级物流仓储配送中心及乡、村物流配送网点；2019 年 6 月至 2019 年 12 月，建成县电子商务信息管理系统及电子商务物流快递系统，实现正常运营。 宝丰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的物流配送体系建设，重点打造 1 个县级电子商务物流园，13 个乡镇物流配送中心及 262 个以上的村级物流服务点（其中建档立卡贫困村覆盖 100%）。 建立符合农产品网络销售上行要求的冷链物流体系。	县级物流仓储中心正在选址；已经完成 8 个乡级物流分拨中心的建设；35 个贫困村物流服务点全覆盖。石桥镇及李庄乡配备 4 辆电动三轮车已经到位。

注：“/”表示未获取相关资料或未开展实质工作。

二、验收评估工作实施情况

（一）人员配备情况

本次验收评估工作配备了财务专家 2 名，评估专家 2 名，助理人员 2 名，共 6 人组成验收评估项目工作组。

（二）验收评估内容

1. 验收评估方法：专家评审法，绩效验收法及档案查验法。

2. 验收具体内容：宝丰县乡村电子商务服务站点、县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农村电子商务培训体系、农产品电商供应链、农村电子商务规划宣传、县、乡、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建设。

三、验收结果

项目在建设期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也存在问题，具体项目验收结果如下：

1. 乡村电子商务服务站点建设情况：已完成 8 个乡镇级服务站点、151 个村级电商服务站点建设，发放服务站点硬件设备 35 家。

2. 县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建设情况：大数据平台已经建设完成，电商大厦正在招商阶段；电商公共服务中心整体装修结束，处于软装阶段。

3. 农村电子商务培训体系建设情况：电商理论培训 55 场，共计 3547 人次，电商实操培训 5 场，共计 623 人次，总计 4170 人次。

4. 农产品电商供应链建设情况：已购置 1 台溯源一体机，2 套溯源监控，其中 1 套系统安装已经到位；50 万枚溯源二维码投放到宝丰秋月梨和冯异醋两款产品；已建设宝丰县数据分析中心一套。

5. 农村电子商务规划宣传建设情况：完成“宝丰优品”县域公共品牌的注册；电商入村宣传扶贫水杯 4000 个；扶贫宣传手提袋 4000 份；13 个乡镇刷写墙体电商口号标语 104 条；已经制定出三年规划方案，工作开展严格按照规划方案要求；在品牌策划及产品上行推广方面已和当地 5 家重点涉农企业签订战略合作协议，为 5 家企业 5 种产品设计 10 款包装；已经开通“宝丰优品特产馆”上架 2 款产品；在 5 个自媒体平台发布文章 120 篇；已制作并发放 100 个宣传横幅；宣传册已经制作发放 5000 册；活动海报、宣传单已经制作发放 10000 张。

6. 县、乡、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建设情况：县级物流仓储中心正在选址；已经完成 8 个乡级物流分拨中心的建设；35 个贫困村物流服务点全覆盖；石桥镇及李庄乡配备 4 辆电动三轮车已经到位。

7. 商务部验收体系情况：处于正在进展阶段。

四、评估结果

1、乡村电子商务服务站点、县、乡、村三级物流配送体系评估结果：

序号	服务站设备内容	数量	总价（元）
1	室外门头（版面 PVC 材料，尺寸 150*600（单位：cm）	118.00	224,200.00
2	室内 KT 版 5 个写真背板，铝合金扣边	118.00	56,404.00
3	货架（高：180CM：90CM 宽：30CM 材质：金属，一列主架）。	60.00	45,000.00
4	办公桌椅（职员办公桌，120*60*75（单位：cm）单桌	35.00	26,250.00

5	办公桌椅（职员办公桌，120*60*75（单位：cm）电脑椅	60.00	9,000.00
6	电脑（方正，商用台式机一台，屏幕尺寸不低于 19 英寸，4 核处理器，4G 内存，核心显卡，不低于 500G 硬盘（7200rpm），防水抗菌键盘；USB 抗菌光电鼠标）。	36.00	163,800.00
7	电视（知名品牌，Android 智能，屏幕尺寸不低于 40 英寸，分辨率不低于 1080P，接：无线/有线）。	35.00	132,650.00
9	三轮车	4.00	27,560.00
10	总计		684,864.00

2、农村电子商务培训体系评估结果：

序号	班 次	培训人次	总金额
1	农民、企业触网培训课	889.00	133,350.00
2	农村电子商务基础培训	722.00	108,300.00
3	互联网+农商高端培训课	1,760.00	264,000.00
4	企业个人互联网转型培训课	141.00	53,157.00
5	跨境电商培训课	35.00	13,230.00
6	电商扶贫攻坚培训课	623.00	235,494.00
7	总计	4,170.00	807,531.00

3、农村电子商务规划宣传评估结果：

序号	项目名称	宣传规格/参数	单位	数量	金额（元）
1	自媒体	每月宣传文章发布不少于 1 篇	篇	120.00	60,000.00
2	墙体广告	墙体广告 104 条	平	1,206.00	21,708.00

3	宣传横幅	每村至少 3 条宣传横幅	条	100.00	5,000.00
4	宣传册	16 开封面 200g 铜版纸, 内页 157g 铜版纸	册	5,000.00	40,000.00
5	活动海报、宣传 单页	活动海报: 57cm*84cm—157g 铜版纸 宣传单页: 210mm*285mm—157g 铜版 纸	张	10,000.00	17,000.00
7	宣传水杯中号	中号	个	4,000.00	60,000.00
8	宣传手提袋	250 克白卡、白棉绳、哑膜、带垫纸、 360*260*80	个	4,000.00	18,800.00
9	举办三场活动	1. 2018 年 8 月 20 日, 2018 全国农产 品产销对接会; 2. 2019 年 1 月 23 日, 组织企业参加 第九届郑州年博会。弘亚食用菌, 永 和澄种植合作社, 万青农业, 4 家企 业参会展销。 3. 2019 年 4 月 8 日, 组织企业参加第 十三届中国河南国际投资贸易洽谈 会。	场	3.00	30,000.00
总计					252,508.00

4、农产品电商供应链评估结果:

序号	名称	单位	数量	金额
1	设计品牌	套	1.00	100,000.00
2	包装设计和制作	套	1.00	200,000.00
3	品牌 VI 制作	套	1.00	200,000.00
4	宝丰县重要产品防伪溯源物联监 管系统	套	1.00	400,000.00
5	溯源标识	万枚	500,000.00	500,000.00
6	溯源一体机	台	1.00	100,000.00
7	数据分析中心	套	1.00	200,000.00

8	大数据信息平台	套	1.00	300,000.00
9	总计			2,000,000.00

5. 县级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中心评估结果：

1	名称	金额
2	房租 1 年	150,000.00
3	公共服务中心装修	1,849,893.99
4	总计	1,999,893.99

五、验收评估后建议

（一）引进电商人才，为电商发展提供主力军。人才是电子商务产业的核心，人才素质决定着电子商务的发展，由于宝丰县实际情况的限制，建议一方面要加大电商人才培养，提高电商业务人员的综合能力和业务能力；另一方便，引进优秀人才，并引导专业人才扎根宝丰，扎根农村，为宝丰电子商务产业快速发展注入新血液。

（二）提高品牌建设效率，抓好农特产品上行。要把“农产品上行”作为全县电子商务进农村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打造“宝丰优品”区域公共品牌，通过政策优惠吸引宝丰在外人才回乡创业，充分利用现已打造特色品牌，把全县的花椒、汝瓷、宝丰酒、宝丰梨、文玩葫芦、等农特产品在网上推介销售，增加农民收入。

（三）加强资金跟进，让项目真正落到实处。目前大部分项目资金处于进行中，由于资金拨付进度较慢，项目进度不佳，建

议及时拨付项目款项，让电子商务进农村项目落到实处，充分发挥作用。

河南大平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



二〇一九年五月二十一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421MA45P36R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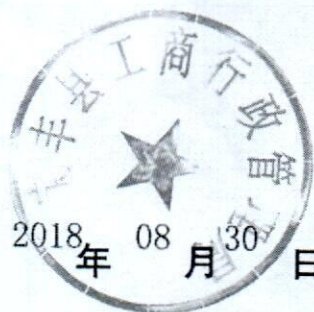
(1-1)

名称 河南农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宝丰分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营业场所 宝丰县文峰路东段北侧万洋商品博览城6号楼(特色商业区内)
负责人 叶贞贞
成立日期 2018年08月30日
营业期限 2018年08月30日至2028年08月29日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开发,电子产品技术开发及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信息咨询,网络工程施工(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会议会展服务,展览展示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营销策划,经济贸易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广告业务;批发兼零售:初级农产品、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及周边设备、通讯设备(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备);销售及网上销售:农副产品、日用百货、保健食品、预包装食品(不含乳粉和乳制品)(凭有效许可证核定范围与期限经营)、五金交电、建材、服装、家用电器、玩具、化妆品、纺织品、皮革制品;教育咨询服务;普通货物道路运输。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被评估咨询单位承诺函

致：河南大平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

因宝丰县商务局拟实施宝丰县省级电子商务进农村项目中期验收行为，需确定我公司项目目标完成进度价值咨询，特委托贵公司对该经济行为进行评估。为确保贵公司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咨询，本公司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一、评估咨询所对应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并获批准。
- 二、所提供的资料真实、合法、准确、完整，有关重大事项揭示充分。
- 三、被评估单位对申报咨询的资产拥有完整的所有权，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 四、所提供的评估咨询有关事项的说明真实完整，未作虚假陈述，也未遗漏重大事项。
- 五、可能影响评估咨询工作、评估的事项已做出说明。
- 六、不干涉评估咨询工作。

被评估咨询单位：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年 月 日



委托人承诺函

致：河南大平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

因宝丰县商务局拟实施宝丰县省级电子商务进农村项目中期验收行为，需确定河南农购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宝丰分公司项目目标完成进度价值咨询，特委托贵公司对该经济行为进行咨询。为确保贵公司客观、公正、合理地进行评估咨询，本单位承诺如下，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评估咨询所对应的经济行为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并获批准。

二、所提供的资料真实、合法、准确、完整，有关重大事项揭示充分。

三、被评估单位对申报评估咨询的资产拥有完整的所有权，出具的资产权属证明文件合法有效。

四、所提供的评估咨询有关事项的说明真实完整，未作虚假陈述，也未遗漏重大事项。

五、可能影响评估咨询工作、评估的事项已做出说明。

六、不干涉评估咨询工作。

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表)

年 月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MA3XBDP23H

(1-1)

名称 河南大平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郑州市金水区任砦北街1号1号楼4层401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肖平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1日

合伙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从事单项资产评估、资产组合评估、企业价值评估、其他资产评估，以及相关咨询业务；房地产价格评估。（涉及许可经营项目，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17年12月20日

河南省资产评估机构备案证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和《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97号）的规定，河南大平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已在河南省财政厅备案。备案后机构需持续符合以上法律和规章规定的有关条件。资产评估机构主要信息如下：

机构名称：河南大平资产评估事务所（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肖平

住 所：郑州市金水区任砦北街1号1号楼4层401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MA3XBDP23H

评估机构代码：41110010

首次备案公告号：豫财企〔2018〕3号

首次备案日期：2016年12月1日

连续从业原批准文号：豫财企〔2011〕170号

连续从业原批准日期：2011年11月22日

证明有效期：自2019年4月30日至2021年4月30日

查询网址：<http://cx.cas.org.cn/>



